

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 疗 机 构 第 一 名 称	上海佳忆口腔门诊部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PDY23234731011419D1522	法 定 代 表 人 (主要负责人)	张永忠
诊 疗 科 目	口腔科 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		
广告成品 样件粘贴处	上海佳忆口腔门诊部 口腔科 / 医学影像科 ; X线诊断专业 接诊时间 : 周一至周日 9:00-18:30 地址: 嘉定区嘉年路772号1_2层 电话: 021-59945658 手机: 15721519258		
地 址	上海市嘉定区嘉年路772号1_2层		
接 诊 时 间	周一至周日	联 系 电 话	59945658
广 告 发 布 媒 体 类 别	户外	广 告 时 长 (影视、声音)	/秒
审 查 结 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嘉卫登字（2024）第000626号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 自 2024 年 0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8 日止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（上海佳忆口腔门诊部）		嘉医广【2024】第 04— 29— E021 号	

(审查机关盖章)

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